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5年1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 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1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 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其中:刘青生先生、沃金业先 生、周明亮先生、逄万有先生、Sui Martin Lin 先生、罗晓光先生、葛光锐女士 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曙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 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 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白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在确保 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 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 和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 (含本数) (或等值外币) 的闲置募集资金 (含超募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前述事项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

循环滚动使用额度。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1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保函、保理、贸易融资、承兑汇票、项目贷款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事项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内全权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预计公司(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2026年拟与关联方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含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为鲁华泓锦系的关联方)发生采购材料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或等值外币)。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

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大量的外币业务,为有效应对汇率波动对公司带来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意公司(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在保证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在风险可控范围内,以自有资金开展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授权期限为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为了缩短公司应收账款回笼时间,提高资金周转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董事会同意公司(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国内外商业银行等具备相关业务资质的机构开展累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循环使用,该事项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每笔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管理需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运营和管理效率,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调整组织架构、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制

度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公司已办理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工作,41.7822 万股归属股票已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已由 8,000 万股增加至 8,041.7822 万股,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8,000 万元增加至 8,041.7822 万元。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同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调整组织架构、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司章程》。

8、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为更好地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8.0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03《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04《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8.05《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8.06《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8.07《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8.08《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09《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8.10《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8.11《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8.12《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8.13《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14《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8.15《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16《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17《关于修订<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8.18《关于修订<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8.19《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8.20《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8.21《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22《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子议案全体董事均已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上述子议案 8.01、8.02、8.09、8.12 至 8.15、8.17、8.22 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制度。

9、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